

口頭質詢

梁鴻細議員

有關協調博企發展非博彩元素的口頭質詢

六大博企積極響應政府政策發展非博彩元素，包括擔起活化澳門六個舊區的任務，為舊區注入商業元素，吸引遊客消費，扶持舊區再生。福隆新街步行區即於今年中秋展開試行工作，區內設有多項藝術裝置、日間文創市集，夜市體驗，兼有互動打卡遊戲、藝術文化活動串連等，街道氛圍旋即活躍起來，旅遊商戶對博企相關工作表示一致肯定。

然而，有博企負責人反映，部分舊區的建築物，存在建築防火間距、消防通道、消防設施等，不能滿足現行消防法律及條例規範的問題；由於舊區活化計劃的推動，需以建築保育、社區發展、文化推動為原則，若活化後的歷史建築必須符合現行的消防及建築物條例，以至無障礙通道的要求，必須進行拆卸重建工程，但如此則有可能違反《文遺法》的規定，又或手續及檢測需時，窒礙計劃的推動實施；倘按照現時相關建築物的原況進行活化規劃，則有可能產生消防安全隱患，且由於空間限制，活化計劃只能流於表面的裝點粉飾，無法開展具社區特色的活動，傳承歷史及人文精神。

因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 綜上所述，博企實難以自行處理相關難點問題，特別是舊區建築物的處理方案，必須請示各有關部門，包括消防、衛生、文化部門的意見；特區政府既重視舊區活化計劃，將如何協助博企解決相關瓶頸問題？會否考慮為博企提供「一條龍」服務，協調所有相關部門與博企聯手，積極商討適切的方案，讓舊區活化項目能有效推動本澳城市可持續性發展？
2. 按現時政府程序，若舊區建築物可以進行合乎現有消防條例規範的工程，會有一系列的行政手續需要辦理，特區政府會否簡化相關行政手續，便捷博企推動活化計劃？

3. 博企在活化舊區項目過程中，不時會遇到跨部門協作才能解決的問題，當局會否考慮建立恆常有效的溝通渠道，為博企提供支援，並定期檢討支援策略的成效，從而作出修訂或跟進，以助項目推行並發揮其應有的社會及經濟效益？